

融资租赁通讯

2018 年 12 月 第十二期（总第一百二十五期）

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租赁业工作委员会主办

内部刊物 仅供参考

本期导读

行业新闻

上海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召开融资租赁公司监管工作会议

越秀租赁成功发行首单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狮桥获惠誉“B+”评级

国控租赁首单个人胰岛素泵租赁试单成交

中建投租赁资产管理智慧云平台正式上线

中船航运租赁赴港 IPO

航空工业租赁首发跨境担保结构外债

协会工作

2018 中国融资租赁年会在京举办

2018 中国融资租赁榜年会期间正式发布

首部融资租赁行业纪录片—《大道沧桑》正式发布

租赁论坛

曹宏瑛：产融协作是融资租赁行业健康持续发展的源动力

杨 钢：30 年不忘初心融资租赁企业致力挖掘新价值助力实体经济

俞雄伟：融资租赁行业发展要提倡“工匠精神”

张 磊：搭建完备融资体系助力行业健康发展

政策法规

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

财政部会计司有关负责人就新租赁准则发布实施答记者问

主 编：租赁业工作委员会秘书处

责任编辑：袁帅

电 话：010-64516922

E-mail: office@clba.org.cn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东后巷 28 号 3 号楼二层东 208 室

网 址：www.clba.org.cn

* 如有任何意见和建议，请随时与我会秘书处联系，欢迎各界人士来函来稿。



欢迎关注我会微信公众号

行业新闻

§上海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召开融资租赁公司监管工作会议

12月5日，上海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召开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和典当行（以下简称三类机构）监管工作会议。市金融工作党委书记、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局长郑杨出席并讲话。上海银保监局筹备组、市商务委、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等单位以及各区金融、商务部门参加会议，浦东新区、黄浦区在会上作了工作交流。

会议强调，充分认识加强三类机构监管的重要意义。去年召开的全国金融工作会议明确，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区域性股权市场、融资租赁公司、典当行、商业保理公司、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等，由中央金融监管部门制定规则，地方金融监管部门实施监管。今年4月，商务部将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行的业务经营和监管规则制定职责划给银保监会，银保监会要求各地要高度重视三类机构监管工作，严格落实地方监管主体责任，加强监管力量，实行统一归口管理。加强三类机构监管，是贯彻落实全国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和市委市政府要求，做好地方金融工作的重要内容，也是推动三类机构规范健康发展、更好服务实体经济的必然要求。

会议要求，坚持以服务实体经济为根本，坚持以防范金融风险为前提，切实做好三类机构监管工作。

一是坚决落实中央和银保监会监管要求，对三类机构实行统一归口管理，严把市场准入关，依法履职尽责，保持平稳有序；

二是加快推进各区三类机构相关职责转隶，强化责任担当，认真做好三类机构日常管理工作，切实做好属地风险防范处置工作；

三是坚持监管和发展并重，进一步完善规章制度，同时优化行业发展环境，推动三类机构进一步发挥专业化、特色化优势，促进行业健康有序发展，更好服务实体经济，服务上海经济金融发展大局。

截至目前，上海三类机构总数约2800家，资产规模约1.6万亿元，在全国处于前列。其中，融资租赁公司2026家，资产规模占全国近三分之一；商业保理公司537家，累计应收账款融资规模占全国总量约23%；典当行242家，典当业务总额占全国总额约12%。（来源：上海市金融工作局）

§越秀租赁成功发行首单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18年11月22日，广州证券-越秀租赁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简称“ABS”）成功设立，专项计划总规模10.91亿元，优先级加权平均票面利率为5.42%，远低于今年市场同类产品加权平均利率。

本期ABS原始权益人为越秀租赁，计划管理人为广州证券，托管银行为招商银行，其他中介服务机构由中诚信证评、金杜律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ABS优先级分为A-1~A-5档，评级均为AAA，规模10.36亿元，最长期限3.83年。次级规模0.55亿元，由越秀租赁自持。

本期ABS是越秀租赁在资产证券化领域的首次尝试。在债券市场对优质资产需求提升的情况下，越秀租赁果断决策，广泛发动投资者，成功以优势价格发行本期ABS，充分体现了资本市场对越秀租赁的高度认可，对越秀租赁盘活存量资产，优化资产结构，推动业务发展和战略转型具有重要意义。（来源：越秀金控集团）

§ 狮桥获惠誉“B+”评级

11月21日，国际评级公司惠誉（Fitch Ratings）对狮桥长期信用给出“B+”评级、展望稳定。这是狮桥自今年年初宣布专注商用车市场后获得的又一次国际机构的高度认可。

惠誉（Fitch Ratings）对狮桥的“B+”评级，显示了惠誉对狮桥战略布局、业务模式及风控能力的充分认可，这与狮桥扎根商用车市场、快速发展的零售信贷业务、风险控制及令人满意的资产质量相匹配。自狮桥2018年6月获得百度和阳光融汇资本的10亿元战略投资以来，狮桥资本实力显著加强，未来，贝恩与百度、阳光融汇资本将继续对狮桥发展形成协同效应。

惠誉（Fitch Ratings）对狮桥展望稳定反映出狮桥信用风险状况平衡，也证明了狮桥在商用车金融市场已成功建立起有竞争力的核心优势，同时保持了充足的风险偏好。

2018年1月，狮桥董事长兼CEO万钧宣布将全部资源和精力专注于商用车市场；6月，狮桥获得百度和阳光融汇资本的10亿元战略投资，并发布狮桥“一个定位、两个基础、三大业务、四大相关方”的“一二三四”战略；11月，狮桥发行13期ABS，资产证券化产品发行利率重回“5时代”，体现出资本市场对狮桥聚焦商用车战略、引进新战略投资者的高度认同，及对狮桥业务增长、风险控制能力和资产质量管理的信心。

今年6月26日，国际评级公司穆迪（Moody's）维持狮桥评级“B1”、展望稳定；6月28日，国际评级公司惠誉（Fitch Ratings）确认狮桥信用评级“B+”、展望稳定。

未来，万钧将继续带领狮桥致力于技术驱动、联结共生，提升商用车全周期多场景价值，打造商用车智慧服务平台，建立大数据时代领军的商用车健康生态体系。（来源：狮桥集团）

§ 国控租赁首单个人胰岛素泵租赁试单成交

2018年11月15日，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控租赁”）与Medtronic（美敦力）合作的首单个人胰岛素泵租赁试单成交。国控租赁在小微业务方向开拓了新格局，通过新模式实现个人医疗器械的融资租赁。

本次试单客户为一名患有先天性I型糖尿病的女孩，通过调查了解其家庭背景，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被选择为国控租赁个人医疗器械租赁业务的首单客户。为保证项目顺利推进，能尽快让患者使用上胰岛素泵，国控租赁项目经理和美敦力的工作人员从项目初始导入到项目试单成交进行高效的推进，帮助患者成功在当天及时使用产品。

美敦力对个人医疗器械租赁业务高度认可，并表示会加大合作力度，为更多的患者提供多元化服务。国控租赁的个人医疗器械租赁业务也让患者接受到了更好的医疗服务，此次个人医疗器械租赁业务可谓一举多得。

国控租赁与优质医疗器械厂商合作中充分发挥双方资源优势，采用个人医疗器械租赁的方式，让更多患者在减少一次性投入资金压力的前提下体验到优质医疗服务。同时，国控租赁的个人医疗器械租赁业务APP将推广上线，实现线上线下流程一体化，让客户选择多元化，申请便捷化，配套服务管理化，让个人医疗器械租赁APP得以成为国控租赁、器械厂商与患者之间沟通的平台。国控租赁和厂商可以通过多元化产品为真正有需求的患者和家庭提供必要的帮助，实现企业的社会责任，真正践行国药控股“关爱生命、呵护健康”的企业理念。（来源：国药控股融资租赁）

§ 中建投租赁资产管理智慧云平台正式上线

随着中建投租赁资产管理智慧云平台的正式上线运营，资产巡视的方式将发生很大的改变，资产巡视的效率也将大幅提升。

资产管理智慧云平台结合了物联网和人工智能通信等技术，能够实时了解承租人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对出货销售情况也能做到及时了解。以前，需要资管经理们马不停蹄地飞往全国各地实地走访客户，观察生产设备运营，甚至要到监控室检查各种阀门流量表。随着资产管理智慧云平台的推广运用，其智能监测功能将替代很多人工的日常巡查。

资产管理智慧云平台的搭建，可根据每家承租人的行业及规模部署不同的技术设备。例如，对生产型制造业需监控其各阀门流量、上岗工人情况、出货量；对汽车租赁企业，则需要监控租赁物位置、来往账款流量等情况，真正做到因地制宜。不必亲临现场，通过网络就能看到客户的生产指标及往来账款，并对获得的企业生产经营数据建模进行分析，作为客户征信、行业发展趋势判断的重要依据，为行业形势研究提供参考。

通过资产管理智慧云平台，租赁公司一方面可以将主要精力集中在重点关注的行业及客户上，节约出差成本，提升租赁资产管理效率；另一方面，可以将资产管理智慧云平台提供的企业安全生产、运营状态的功能作为增值服务，开放给承租人，既可提升承租人的配合度，又最大程度地保障了客户的信息知情权。

随着金融科技及人工智能技术的飞速发展，大量银行业务已转向手机银行、网上银行等电子渠道，智能征信、线上智能信审等业务也已成为银行业风险管理的重要方式。而融资租赁行业由于人力及技术数据等原因，在征信调查、审批、租后资产管理、风险控制等方面手段相对受限，资产管理成本居高不下。中建投租赁将信息化、智能化作为运营提升的重要方向，大力发展金融科技，积极探索大数据、人工智能、云平台等与融资租赁业的融合，用科技的手段提质增效，推动融资租赁业务发展。（来源：中建投租赁）

§ 中船航运租赁赴港 IPO

格隆汇获悉，11月12日，中国船舶（香港）航运租赁有限公司（下文简称“中船航运租赁”或“公司”）向联交所主板提交上市申请资料，中金公司作为独家保荐人。

中船航运租赁，2012年成立，是大中华区首家船厂系租赁公司及全球领先的船舶租赁公司之一。公司作为中船集团（中国一家领先的国有造船综合企业）旗下的独家租赁公司，提供定制化的船舶租赁解决方案，以满足客户不同的需求。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报告，就2017年的收入而言，公司在全球船舶租赁行业排名第四，市场份额为3.1%，而在全球非银行船舶租赁行业排名第一，市场份额为12.1%。

公司拥有多元化、现代及较新的船队。2018年6月30日，公司合共拥有60艘船舶，包括46艘融资租赁安排的船舶及14艘经营租赁安排的船舶，平均船龄约为两年。船队包含27艘散货船、14艘液货船、9艘集装箱船、5艘海上LNG/LPG装备船及5艘特种船。

公司的核心业务为提供租赁服务，包括融资租赁及经营租赁。凭借公司在海事业强大的专业知识，租赁服务主要集中在船舶租赁。公司亦向我们的客户提供船舶经纪及贷款服务。

2015 年-2017 年及 2018 年上半年，来自融资租赁收入分别为 5364.9 万港元、3.20 亿港元、5.40 亿港元、4.65 亿港元，分别占总收入的 14.9%、31.0%、40.6%、44.7%；来自经营租赁收入分别为 1.22 亿港元、3.95 亿港元、4.95 亿港元、3.16 亿港元，分别占总收入的 33.7%、38.2%、37.2%、30.4%。

相应期间，来自贷款借款利息收入分别为 5808.4 万港元、1.65 亿港元、2.62 亿港元、1.81 亿港元，分别占总收入的 16.1%、16.0%、19.7%、17.4%；佣金收入分别为 1.27 亿港元、1.53 亿港元、3241.3 万港元、7848.3 万港元，分别占总收入的 35.3%、14.8%、2.5%、7.5%。

往绩记录期间，中船航运租赁取得快速增长，2015 年-2017 年，实现收益分别为 3.61 亿港元、10.32 亿港元、13.30 亿港元，复合年增长率高达 91.9%；经营利润分别为 1.49 亿港元、2.31 亿港元、3.60 亿港元；净利润分别为 9.62 亿港元、4.32 亿港元、6.03 亿港元。

2018 年上半年，实现收益 10.41 亿港元，同比增长 60.1%；经营利润 3.17 亿港元，同比增长 5.41%；净利润 3.99 亿港元，同比减少 10.39%。

公司目前有意按以下方式使用融资款项净额：一是，用于巩固船舶租赁业务的资本基础，以加强船舶租赁服务的竞争力，提高船舶组合的质量；二是，用作购置海洋清洁能源装备及制造装备的资本基础。公司努力通过租赁业务多元化及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以开发新的业务增长点。具体而言，公司预计使用所得款项用于购置 LNG 上下游资产；余下用作营运资金及作一般企业用途。（来源：格隆汇）

§航空工业租赁首发跨境担保结构外债

10 月 30 日，航空工业租赁在港交所成功定价并发行规模为 3.5 亿美元的三年期高级无抵押债券，这是继去年顺利发行美元债之后，航空工业租赁采用跨境担保方式成功发行外债的又一突破。簿记认购规模一度超 10 亿美元，最终定价指引确定在 T+175bp，较初始定价收窄 15 个基点，成为当日发行的债券当中最成功的美元债券之一。

本次债券由航空工业租赁全资控股的 SOAR WISE LIMITED 作为发行人，本部为其担保。中国银行、巴克莱银行、中金公司、星展银行和海通国际担任全球协调人，国际知名评级机构惠誉给予本次中期票据发行“A-”的主体和债项评级。经香港、新加坡和伦敦三地路演后，公司于 10 月 30 日当天成功定价发行。

在当前国际金融市场波动、债市投资人观望情绪加重的艰难环境下，航空工业租赁准确抓住市场窗口，持续开拓境外资本市场，为助力公司实现国际化战略提供了充足的资金保障。（来源：中航资本）

协会工作

2018 中国融资租赁年会在京举办



最近十年来，我国融资租赁行业发展迅速，取得了骄人的成绩、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在服务经济结构调整、支持实体企业转型升级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但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的融资租赁企业在定价机制、风险控制、资产管理、专业人才培养等方面仍需进一步加强，行业发展现状与我国经济整体发展水平仍有较大差距，未来将有更加广阔的发展空间。

当前，我国经济形势、金融形势和监管环境正在发生深刻变革，融资租赁企业面临新的挑战 and 机遇，转型与创新已成为我国融资租赁行业最紧迫的阶段性问题。为探讨行业发展方向，探寻行业发展新思路，由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主办、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租赁业工作委员会承办的“2018 中国融资租赁年会”在北京举行。来自全国各地的融资租赁企业高管近 300 人出席了本届年会，共同探讨新时期融资租赁行业的风险与防范、业务模式与创新、业务领域与开拓等热点问题。

本届年会高效务实，内容丰富，形式新颖，得到与会同仁的一致好评。



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常务副会长曹宏瑛在年会上表示，为实现融资租赁的健康持续发展，融资租赁企业需要认清行业大势，准确判断行业发展形势，有所为、有所不为。当前，融资租赁行业已进入调整阶段，这既是对前期快速发展的总结，也是为将来更好地发展夯实根基，只有管理好风险才能获得预期的收益，只有敬畏市场才能在发展中立于不败之地。同时，找准行业定位、深耕细分市场是融资租赁行业发展的必然选择，在熟悉的领域做专做强才能真正提高融资租赁企业自身的竞争能力和专业实力，业内企业要努力提高专业能力，不但要懂行业、更要懂产业。



最高人民法院第五巡回法庭副庭长刘竹梅在发言中强调，融资租赁企业应提高法律意识，加强风险的预判。就企业创新而言，普遍存在创新动力有余，问题前瞻评估不足的问题。刘竹梅说，创新不是目

的，只是手段，目的是发展。但如果不加强监管，一切创新只是昙花一现，我们呼吁行业重视风险的控制，避免放纵无序。同时，应充分注重对融资租赁标的物范围的研究，只有产权清晰的有形体、独立体且能够完成登记的租赁物，才是具有担保功能的合格租赁物，才能进一步明确其使用价值，才能成为承租企业发展和生产工具。



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租赁业工作委员会会长杨钢在发言中指出，转型与创新是融资租赁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唯一出路。融资租赁行业的创新包含企业管理、风险防控、交易结构、盈利模式、资产管理等众多方面，科学的管理体制、有效的风控机制和灵活的交易结构是融资租赁公司取得成功的关键。融资租赁不是简单的资金提供方，在服务客户的同时创造价值才是融资租赁行业发展的长久之计。



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租赁业工作委员会副会长、浙江汇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俞雄伟在发言中表示,随着我国经济发展方式的转变,融资租赁的发展环境和监管环境正在发生深刻变革,过于追求规模和商业模式的简单发展方式已经走到了尽头。融资租赁公司应加强专业化、特色化经营,重视租赁资产组合管理和公司的流动性管理,根据企业自身的资源禀赋深耕细作。



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租赁业工作委员会副会长、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张磊以“融资租赁公司融资租赁体系搭建的思路探索”为题,详细地介绍了市场融资的环境及现状,并结合自身的经营经验,对融资体系搭建的思路及流动性风险管理的要点进行了全面的分享。张磊表示,今年整个市场的融资环境都呈现出前紧后松的态势。在这样的市场环境下,企业只有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合理利用融资工具,才能构建出一个良好的融资体系。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特别助理邵长卫在发言中表示，优质的资产形成能力、专业的产品设计能力、完善的资金获取能力是融资租赁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也是公司的关键驱动要素，三者紧密相联，缺一不可。设立专门的融资功能模块、建立融资工作有机体、制定有弹性的融资安排策略，是融资租赁公司应该考虑的资金工作的顶层设计。总体来说，租赁行业不同主体存在的主要融资痛点不同，资源也有所差异，所以，租赁同业间应加强交流的频次和深度，共同建立合作共赢的良好理念。



澳门金融管理局金融发展处副总监刘亚娟向与会者详细地介绍了澳门特区的融资租赁政策和营商环境。刘亚娟强调，澳门特区政府在发展融资租赁业务过程中充分发挥“一国两制”的特色，依托融资成本较低的优势，与内地的融资租赁业实现错位竞争、互补发展。刘亚娟表示，为了发展澳门融资租赁业务，澳门金管局多次听取了内地融资租赁企业的意见和建议，特区政府也一直致力于相关政策法规的完善，努力营造良好的融资租赁发展环境。



台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庄明哲从三个方面对融资租赁服务中小微企业发展进行了经验分享。在业务端，融资租赁公司应该保持不变的理念和变通的业务，主动了解客户的需要，精耕地区与产业，同时，顺应市场需求，实时调整业务方向与策略。在风控端，企业应采用专业分工制度，保证组织配置齐全，部门各司其职，确保案件有效进行。在作业端，服务中小微企业的融资租赁公司，相对作业成本较高，作业效率的提升，将有助于达到成本效率最适化。



厦门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副总裁雕竖就中国汽车金融的发展现状、所面临的挑战以及欧美等汽车金融成熟市场的发展历程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的分析和介绍，并系统地讲解了汽车金融风险管理模式。雕竖强调，中国的汽车金融行业正处于发展阶段的初期，而租赁恰恰是开拓整个汽车金融蓝海的潜在动力。汽车融资租赁企业应积极加强自身能力建设，共同打造良性的汽车金融生态圈。



上海市租赁行业协会会长、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蔡宁在发言中指出，当前全球技术创新市场活跃，能源革命势不可挡，随着新能源的成本和价格快速下降，新旧能源替代转换的临界点已

经到来。在新能源替代化石能源的过程中，以电为媒介，逐步实现能源分布式开发利用和多能互补。此外，通过能源跨越时空分配调节，储能将彻底颠覆能源生产和消费模式。同时，“油电平价”的实现、续航能力的提升、5G 技术的广泛应用等“三力齐发”，将有力地推动电动车的迅速普及。预计至 2030 年，将实现车网互通，交通能源与固定能源一体化。



广发融资租赁（广东）有限公司总经理许铮以自身企业为例，分享了融资租赁的新思维。许铮称，中国经济正经历由高速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的阶段，机遇与挑战并存，以创新理念应对发展和挑战正成为融资租赁行业的新常态。在此背景下，广发租赁引入融智+融创”的新理念，以“融物+融资+融智+融创”的四维思维，实现了跨越式发展。



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胡海净以不同的视角，就中国机电设备流通市场的概况、

进口机电设备的市场分析、设备流通领域的金融需求、进口机电设备的生态系统等方面进行了详细地阐述。同时，胡海净呼吁设备流通领域应以诚信、合作、创新、发展的理念，与融资租赁行业携手共创美好的未来。



创投租赁的创始人、中关村科技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何融峰表示，创投租赁是一种创新的融资租赁商业模式，而不是一种融资的业务模式，其典型的特征是多方共赢和投租联动。他指出，做好创投租赁还需要注意四个方面，其一是从行业发展前景、管理团队素质、技术创新能力和公司治理能力等标准来选择承租人；其二是先租后投，对于创投租赁公司来说，一定要以租赁为主业布局市场业务；其三是投租一体化；最后是需要时刻注意防控因资金错配而产生的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和项目退出风险。



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租赁业工作委员会荣誉会长、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李思明在总

结发言中表示，随着我国融资租赁的发展环境和监管环境发生深刻变革，融资租赁行业也将逐渐回归本源。当前大环境的变化也正是市场大浪淘沙的时候，融资租赁公司应加强专业化、特色化经营，重视租赁资产组合管理和公司的流动性管理，根据租赁特有的价值曲线和租赁期内的现金流量设计合理的交易结构和商业模式。

2018 中国融资租赁榜年会期间正式发布

12 月 5-6 日，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租赁业工作委员会在北京成功举办“2018 中国融资租赁年会”。中国融资租赁年会已经连续成功举办 12 届，是我国专业性最强、代表性最广泛的年度行业盛会。

为引导行业健康持续发展、鼓励企业更好地贯彻国家产业政策，历届年会均进行“中国融资租赁榜”评选工作，以彰显我国融资租赁行业发展的良好形象。

本届年会，由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史燕平教授、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陈烽律师、浙江汇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俞雄伟先生和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租赁业工作委员会会长杨钢、专职副会长兼秘书长刘开利等 5 人共同组成评审委员会，对各奖项进行了认真评议。

同时，今年适逢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租赁业工作委员会成立 30 周年，众多机构和个人为促进行业发展做出了突出的贡献。为表彰先进代表，我们还评选了“一路同行 30 年·杰出机构奖”和“一路同行 30 年·杰出贡献奖”。

年度人物

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陈凯

日立租赁（中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诸永春

年度公司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宏泰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基石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广核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华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广发融资租赁（广东）有限公司

台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狮桥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中铁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台新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聚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鑫桥联合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成就奖

重庆银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成都工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君信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悦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顺泰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百应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联重科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华润租赁有限公司

融世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厦门弘信博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苏州市农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安徽正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招商局通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杰出机构奖

浙江汇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厦门星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厦门海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中恒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卡特彼勒（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日立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杰出贡献奖

北京市汇融律师事务所主任张稚萍

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陈烽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授史燕平

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原常务副会长屈延凯

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原会长张宝勤

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原会长王桂田

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原会长姜仲勤

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原会长李思明

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会长杨钢

首部融资租赁行业纪录片——《大道沧桑》正式发布

伴随着中国融资租赁的成长，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租赁业工作委员会已度过三十载春秋。三十年风雨激荡，三十年砥砺前行，时代发展赋予了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特有的责任与使命。回顾历史，才能不忘初心，纪录融资租赁业发展历程中的故事一直是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的夙愿。

值此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成立 30 周年之际，我会联合第一租赁特别制作了首部融资租赁行业纪录片——《大道沧桑》，用镜头记录下中国融资租赁行业的发展与变革。

经过近半年的精心筹备，工作组先后辗转奔波于北京、上海、杭州、潍坊等 4 地，共采访了 46 位嘉宾，他们口述亲历的行业历史事件，并在采访中首次披露大量细节始末，精准地还原了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 30 年来对行业发展所作的努力与贡献，同时，也完成了中国融资租赁业发展史的宏伟拼图。

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租赁业工作委员会愿携手业界同仁，继续为推动中国融资租赁行业的健康持续发展不懈努力！

《大道沧桑》（上集）：http://www.xinhuanet.com/money/2018-12/20/c_1210020286.htm

《大道沧桑》（下集）：http://www.xinhuanet.com/money/2018-12/20/c_1210020285.htm

租赁论坛

曹宏瑛：转型与发展成为融资租赁业最紧迫的阶段性问题

作者：新华网



12月6日，由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主办，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租赁业工作委员会承办的“2018中国融资租赁年会”在北京举行。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常务副会长曹宏瑛表示，最近十年来，我国融资租赁行业发展迅速，取得了骄人的成绩、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在服务经济结构调整、支持实体企业转型升级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他称，当前我国融资租赁的业务总量已跃居世界第二位，但在专业化经营等方面与成熟市场仍存在较大差距。国际上，融资租赁主要侧重于设备融资，而我国仍以项目融资为主，在定价机制、风险控制、资产管理等方面需进一步加强，专业队伍建设也无法满足行业快速发展的需求。

如今，我国正面临经济形势和监管环境的变革，转型与发展已成为我国融资租赁行业最紧迫的阶段性问题。为实现融资租赁的健康持续发展，需要注意以下几点：首先，要认清行业大势，有所为、有所不为。近两年是整个融资租赁行业的风险集中爆发期，究其原因主要是个别企业没有准确判断行业发展形势。从2014年开始，融资租赁的业务增幅已由原来的倍数增长降至趋于理性的30%左右，转型的势头早已显现。融资租赁行业已进入调整阶段，这既是对前期快速发展的总结，也是为将来更好地发展夯实根基，只有管理好风险才能获得预期的收益，只有敬畏市场才能在发展中立于不败之地。

其次，融资租赁行业要提高专业能力，不但要懂行业、更要懂产业。融资租赁是与实体经济结合最紧密的行业，企业的转型升级离不开融资租赁的金融支持，企业的产品销售也需要融资租赁的金融服务。找准行业定位、深耕细分市场是融资租赁行业发展的必然选择，在熟悉的领域做专、做强，才能真正提高融资租赁企业自身的竞争能力和专业实力。

“另外，融资租赁企业要提高创新能力，有价值、更要创造价值。从国际融资租赁业发展实践看，基于设备融资的增值服务是融资租赁公司最主要的利润来源，也是专业能力的重要体现。”曹宏瑛称，融资租赁行业的创新包含企业管理、风险防控、交易结构、盈利模式、资产管理等众多方面，科学的管理体制、有效的风控机制和灵活的交易结构是融资租赁公司取得成功的关键。融资租赁不是简单的资金提供方，在服务客户的同时创造价值才是融资租赁业发展的长久之计。

杨钢：30 年不忘初心融资租赁企业致力挖掘新价值助力实体经济

作者：新华网



12 月 6 日，由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租赁业工作委员会连续承办 12 年的 2018 年“中国融资租赁年会”在北京举行。会上，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租赁业工作委员会会长杨钢作主旨演讲。

伴随着 40 年的改革开放进程，中国引入现代租赁已超过了 30 年。30 多年来，现代租赁业在中国迅猛发展，取得了骄人的成绩。杨钢介绍，作为制造业与用户之间的重要连结纽带，租赁工具得到了越来越多的认可，中国用户对租赁工具的需求也越来越强烈，不仅成为资金融通的重要工具，将来一定会成为资产投资的重要工具。

租赁业发展的外部环境不断改善，相比过去，全社会的信用环境明显进步，虽然行业内部分租赁企业的业务模式面临风险挑战，但客户端整体信用意识明显加强，主观恶意欠租和诈骗意图相对减少。与此同时，行业发展四大支柱（法律、监管、会计、税收）的完善和改进步伐也都在进行中。“这些都为行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目前全行业最为期待的是在行业合并监管后，新监管部门的监管政策的出台以及融资租赁的立法实现，这样能够更有利于融资租赁业务的规范和对交易各方的权利义务的保护。”杨钢指出。

值得关注的是，租赁业的逆经济周期特点还没有显著体现，由于融资功能的发挥大于融资融物的功能，风险存在一定的积聚。杨钢指出，一些租赁企业过于追求扩大资产规模，产品过于信贷化，与本应该成为互补关系的银行贷款成为替代或竞争关系，租赁业需要更加客观、理性地看待租赁工具，它是众

多金融工具中的一种，不是万能的融资工具。因此，做专、做精产品是行业竞争力的关键。其次，行业内的“拷贝”现象有所显现，新加入企业在业务模式和项目风险控制方面拷贝规模和品牌领先的租赁企业，甚至采用“项目跟投策略”，一方面产生一物多租和追投同一客户的集中度风险，一方面使自己公司失去了独立创新的能力，不利于企业和行业的持续性发展。

理解融资租赁业务的价值是更好更快发展和化解风险的基础。“融资租赁业务是以标的物为载体来解决客户的资金问题，或者从另一个角度说是资金促成实现实物资产的高效手段。”杨钢强调，融资租赁业务与传统信贷的重要差别之一是考虑租赁物带来的未来收益在决策中的作用的不同。

提供以客户为中心的附加值是融资租赁业务的核心价值之一。融资租赁业务可以划分为：设备全服务模式租赁“和“设备融资与租赁”模式。前者是在全租赁周期内租赁企业提供满足客户需求的“全服务”，例如设备的购置、交付、运营、维护、再处置等等，客户享用设备的“产出结果”；后者相当于分期支付设备的全部价款和利息，或在有余值等特别约定的情况下，支付分期支付部分价款和利息并按约定再处置设备，租赁期间出租人不甘于设备使客户能够“平静地”占有、使用设备。“租赁服务附加值需要在这两个模式中得以强化和体现。”杨钢介绍，一些租赁公司简单的以提供资金为租期开始的时间节点，忽略考虑设备交付风险或项目完工风险，是租赁产品信贷化的重要原因之一，不利于形成差异化产品，也不利于风险管理。

最后，杨钢强调，租赁企业不是简单的资金提供方，发挥租赁工具的独特价值并在交易过程中体现出与传统信贷的差异才是租赁行业发展的长久之计。目前租赁行业基于信用、价格、抵押担保所形成的同质化竞争需要进行转型。每一家租赁企业应该确定清晰的目标市场、稳定可靠的业务发展渠道、围绕租赁物的购置和交付过程形成高附加值的租赁产品，并最终打造出真正有别于其他金融工具的产品，形成独特的行业特色。

俞雄伟：融资租赁行业发展要提倡“工匠精神”

作者：新华网



12月6日，由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主办，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租赁业工作委员会承办的“2018中国融资租赁年会”在北京举行。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租赁业工作委员会副会长、浙江汇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俞雄伟表示，改革开放以来，我国融资租赁业为实体经济和为中小企业的发展做出了很大贡献，但也需要关注行业发展过程中的风险和挑战。

他称，经过十年的快速发展，当前我国融资租赁行业呈现一些新态势和新特点：第一，融资租赁的资产规模、公司数量大大增加，对社会贡献增大的同时，社会认知程度也得到提升；第二，融资租赁公司介入的领域越来越多，这也考验着融资租赁公司的风险把控能力；第三，随着中国经济向高质量发展，融资租赁行业也与时俱进，从之前的规模扩张向专业化和特色化发展。第四，伴随着我国经济结构的调整，融资租赁行业寻找新的可持续业务领域和商机的难度在增加。第五，国内外经济大环境及监管等正在发生变化。另外，融资租赁行业发展通常分为出租服务、简单的金融服务、创造性的金融租赁服务、经营性融资租赁、新租赁产品和成熟的租赁六大阶段，而当前我国融资租赁公司普遍还处在发展的初期或中期阶段，未来的机会和空间还很大。

伴随着我国融资租赁行业的成长，也要看到在其发展过程中存在的一些风险和挑战，俞雄伟对此指出，融资租赁行业需要确定几条最典型的边界线，要透过现象看本质，树立底线思维。首先，注重专业化和特色化，加深对客户需求的认识，做好产融结合和产业链

延伸。再就是，强化标的物本身的抗风险能力，以及对现金流、信用结构的把控，根据企业自身的资源禀赋和战略取舍做到有所为而有所不为。

最后，俞雄伟强调：“融资租赁行业的发展不但要‘大写意’，还需要‘工笔画’及提倡‘工匠精神’，不仅要有规模，更要精益求精、做出特色。只有发挥好融资租赁为实体经济服务的功能，延伸价值链，行业的发展道路才会越来越宽广。”

张磊：搭建完备融资体系助力行业健康发展

作者：新华网



12月6日，由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主办，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租赁业工作委员会承办的“2018中国融资租赁年会”在北京举行。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租赁业工作委员会副会长、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张磊表示，可以从合理运用融资工具、调节融资期限结构以及流动性风险管理等方面搭建完备的融资体系，从而解决租赁行业的融资难题。

从租赁公司的融资现状来看，张磊认为，融资租赁公司可能是目前市场上融资方式使用最多的公司，主要体现在既可以使用股权融资方式，也可以运用债权融资方式。“对于股权融资而言，今年有多家租赁公司上市融资，行业整体增资力度比去年大很多。而对于债权融资，今年有十多家租赁公司发行公司债，但是整体发行金额比去年下降约20%。”

在谈到租赁公司如何搭建融资体系时，他建议关注融资规模是否充足、资金成本高低以及流动性安全三个方面。“我认为可以搭建一个间融直融、境内+境外、双市场立体化矩阵式的融资体系，总体而言争取做到融资渠道足够宽、融资工具尽可能多的运用，以及期限结构合理和适度错配。”

最后，在流动性风险管理方面，张磊建议，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整体设计分成四个方面：顶层设计、管理抓手、管理工具和基础支撑。其中，顶层设计主要包括业务梳理和治理架构；管理抓手包括限额体系和管理流程；管理工具包括风险识别工具、风险计量工具等；基础支撑包括政策制度，公司层面对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制度信息系统。只有搭建好完备的融资体系，才能更好地解决租赁行业的融资难题。

政策法规

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

财会〔2018〕35 号

国务院有关部委、有关直属机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财政部驻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有关中央管理企业：

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需要，规范租赁的会计处理，提高会计信息质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我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进行了修订，现予印发。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二、母公司或子公司在境外上市且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其境外财务报表的企业，可以提前执行本准则，但不应早于其同时执行我部 2017 年 3 月 31 日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 2017 年 7 月 5 日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日期。

三、执行本准则的企业，不再执行我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 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及我部于 2006 年 10 月 30 日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 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应用指南》。

执行中有何问题，请及时反馈我部。

附件：[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

财政部会计司有关负责人就新租赁准则发布实施答记者问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这是进一步完善我国企业会计准则体系,保持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持续全面趋同的重要成果。为便于各方面了解掌握新租赁准则,财政部会计司有关负责人就相关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问: 修订完善租赁准则的背景?

答: 2006年2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原租赁准则”),对企业发生的租赁业务的确认、计量和相关信息的列报进行了规范,发挥了积极作用。然而,随着市场经济的日益发展和租赁交易的日趋复杂,承租人会计处理相关问题逐步显现。原租赁准则下,承租人和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应当根据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是否转移,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对于融资租赁,承租人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租入资产和相关负债;对于经营租赁,承租人在资产负债表中不确认其取得的资产使用权和租金支付义务。由此导致承租人财务报表未全面反映因租赁交易取得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也为实务中构建交易以符合特定类型租赁提供了动机和机会,降低了财务报表的可比性。

为此,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于2016年1月修订发布了《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租赁》(以下简称“国际租赁准则”),自2019年1月1日起实施,其核心变化是取消了承租人关于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要求承租人对所有租赁(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

在此背景下,为进一步规范租赁的确认、计量和相关信息的列报,同时保持我国企业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持续全面趋同,我们借鉴国际租赁准则,并结合我国实际,修订形成了新租赁准则。

问: 租赁准则的修订完善过程?

答: 在国际租赁准则修订过程中,我们及时成立了项目组,跟进研究国际租赁准则修订进程和变化,并结合我国实务积极反馈意见和建议。国际租赁准则发布后,我们即启动了我国租赁准则修订项目,先后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是全面研究我国新形势下修订租赁会计准则的需要和预计修订的主要内容,并组织翻译了《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租赁》;

二是在充分听取国内部分承租人、出租人、会计师事务所以及学术界代表意见的基础上,结合我国实际起草了修订初稿,并就修订初稿采取多种方式内部征求意见和开展研讨;

三是在汇总整理和深入分析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形成征求意见稿,于2018年1月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修订)(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四是通过与准则咨询专家、相关企业和专业机构深入探讨、与有关监管部门座谈沟通、实地调研等方式认真分析研究收到的反馈意见，在此基础上，对征求意见稿作了进一步修改完善，履行财政部审核批准程序后，形成终稿，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正式发布。

问：租赁准则修订的主要内容？

答：新租赁准则在租赁定义和识别、承租人会计处理方面作了较大修改，出租人会计处理基本延续现有规定。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

新租赁准则将租赁定义为“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并进一步说明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同时，新租赁准则还对包含租赁和非租赁成分的合同如何分拆，以及何种情形下应将多份合同合并为一项租赁合同进行会计处理作了规定。

（二）取消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要求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新租赁准则下，承租人不再将租赁区分为经营租赁或融资租赁，而是采用统一的会计处理模型，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其他所有租赁均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计提折旧和利息费用。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承租人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是采用与现经营租赁相似的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三）改进承租人后续计量，增加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

原租赁准则未对租赁期开始日后选择权重估或合同变更等情形下的会计处理作出明确规范，导致实务中多有争议且会计处理不统一。新租赁准则明确规定发生承租人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承租人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承租人应当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企业应视其变更情况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或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四）丰富出租人披露内容，为报表使用者提供更多有用信息。

关于出租人发生的经营租赁，原租赁准则仅要求出租人披露各类租出资产的账面价值。新租赁准则要求出租人增加披露相关租赁收入及未折现租赁收款额等信息。此外，出租人还应当根据理解财务报表的需要，披露有关租赁活动的其他定性和定量信息。

问：修订租赁准则的意义？

答：此次对租赁会计准则的修订完善有以下现实意义：

一是有利于提高会计信息质量，更好满足报表使用者需求。新租赁准则下，承租人会计处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而是统一采用使用权资产模型，有利于全面反映企业因租赁交易取得的权利和相关义务，提升了报表透明度和可比性。同时，新租赁准则对承租人后续计量的改进和完善，以及承租人、出租人的新披露要求都为报表使用者进行经济决策提供了更为相关和可靠的信息。

二是有利于真实反映企业资产负债情况，防范化解风险。新租赁准则下，原采用经营租赁方式取得的资产及支付义务需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消除了承租人利用经营租赁进行表外融资的机会，可以更为全面真实反映企业资产债务情况。

三是有利于联动企业业务管理与会计管理，推动企业加强风险管理，提高发展质量。新租赁准则下，做好租赁的识别、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计量，需要业务部门提供大量信息并加强合同管理。同时，新准则引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反映了承租人自身信用风险特征，结合原表外债务的显性化，将促使企业重新梳理评估现有业务和债务结构，加强风险管理，提升发展质量。

问：新租赁准则的实施范围和时间是如何安排的？

答：国际租赁准则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为兼顾我国市场环境和企业实际情况，在实施范围和实施时间上采取分步到位的办法。具体如下：

（一）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以避免出现境内外报表会计准则适用差异。

（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包括 A 股上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以为其留出充足准备时间，总结借鉴境外上市企业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经验，确保准则实施质量。同时，考虑到企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实际需要，允许母公司或子公司在境外上市且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其境外财务报表的企业提前实施，但不应早于其同时执行我部 2017 年 3 月 31 日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 2017 年 7 月 5 日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日期。

此外，鉴于租赁准则新旧变动较大，为帮助相关企业顺利过渡至新租赁准则，新准则提供两种方法：一是允许企业采用追溯调整；二是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同时，在第二种方法下提供了多项简化处理安排。

问：财政部门应如何做好新租赁准则的实施指导工作？

答：一是要加强宣传培训。财政部门要采用多种渠道和形式，做好新租赁准则宣传培训，帮助和指导实施企业和会计师事务所掌握新准则的基本内容及主要变化，及时做好新准则实施前的各项准备工

作。

二是要加强实施指导。财政部将尽快发布新租赁准则应用指南，为企业实施新租赁准则提供操作性指引。各地财政部门要密切跟踪新准则实施情况，做好监督指导，了解收集新准则实施中遇到的问题并及时反馈。

三是要加强监管协同。财政部门要加强与有关监管部门的沟通协调，确保新租赁准则与有关监管政策的协调一致，努力形成监管合力。